

十七、人能帮助上帝吗？

(22章2-3节)

以立法对约伯说：“人岂能使神有益呢？智慧人但能有益于己。你为人公正，岂叫全能者喜悦呢？你行为完全，岂能使他得利呢？”

(约伯记22章2-3节)

对上帝的崇拜是一项古老的有记载的人类活动，这一活动可以追溯到创世纪之初(创世纪4章3-4节)。崇拜几乎贯穿整个文明史，可以说它体现了人类基本的本能和需求。另外，《圣经》要求人们崇拜上帝。亚伯献祭是由于“信仰”(希伯来书11章4节)，这同时也是对上帝的要求的回应(罗马书10章17节)。从那时到现在，上帝确实要求我们虔诚崇拜(申命记6章13节；约翰福音4章23-24节)。

强调对上帝的崇拜，向我们提出了一个十分有意义的问题。对上帝的崇拜是为了什么呢？上帝无所不能，因此，他没有任何需要。一直以来，崇拜被认为是人对上帝的服侍，但是，在何种意义上，能力有限的人类才能服侍上帝？

上帝不需要人的帮助

当保罗试着让雅典人认识到真实的神和偶像的区别的时候，他强调对上帝的像的崇拜是无用的。他说：“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即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侍，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使徒行传17章24-25节)。神像崇拜以为其提供美酒佳肴、歌舞娱乐为特征，或者以其他的一些方式令其娱乐以满足其需要。

因为神像是被人造出来的，所以具有受外界影响的自然存在形态，他们的崇拜者就自然以为神需要食物，保护或其他的需求。一个由肉体组成的生命是需要物质来维持他的。但是上帝不是偶像，也不是一个肉体。他是神，不需要食物，水和住所。因此，这种崇拜与上帝无关。

我们不但不需要帮助上帝，相反我们还依靠上帝对我们生命的帮助，而非相反的情况。他给我们食物和庇护(马太福音6章25-34节)，如果我们认为可以把这些给予创造我们的上帝，就有些放肆了。

摩西的戒律中关于燔祭的条款又是怎么说呢？上帝不是要我们提供吃喝供奉吗？他不是让我们建造帐幕和神殿供奉他吗？是的！他这样做了。但这并不和保罗的原则矛盾。连《旧约》也教导我们说，这些只是象征，不能和现实中偶

像崇拜混淆。上帝只到香火兴旺的帐幕中去(出埃及记40章34-38节)。对于盲目崇拜者来说,建造教堂是为了放神像,也就是他们认为的上帝本身(参见撒母耳记上5章2-5节)。在以色列的帐幕中没有他们认为是上帝的偶像。他们认为神殿是上帝见神父的地方,以便于神父向他表示崇拜。同样,这种供奉是为了神父,而不是上帝。给他香火是为了表示人们的忠诚,而非供奉上帝。

《新约》使对崇拜的理解更清楚了,特别是在《希伯来书》中,旧律、礼拜和机构只是“将来美事的影”(希伯来书10章1节)。在帐幕中及其中的贡品只是“作为现今的一个表样”(希伯来书9章9节)。《旧约》的崇拜者得到了充分的证据证明他们的所作所为与异教的偶像崇拜意识不是一回事。我们有更多的证据证明同样的结论。

如果我们不能做什么有益于神的事,那么我们为什么还要崇拜与服务于神呢?有些答案已浮出水面。

为我们自己而崇拜

崇拜从来不是为了满足上帝的需求。上帝让我们这样做是因为崇拜可以满足我们的一些需求。崇拜是一种我们表达对神的爱慕和崇拜的方式。你相信威力无穷和明智的上帝内心如此脆弱以至于需要听我们来歌颂他有多么伟大吗?确实,有这种需要,但是,这是我们的需要,而不是上帝的需要。我们的爱需要我们讲出来,我们的钦佩需要表白。崇拜向我们提供了和我们所崇敬的神交流的机会。上帝对我们的吸引就如同光明对蛾的吸引。通过为我们提供崇拜的通道,上帝对我们的需求做出帮助,而非相反的情况。

当我们承认我们崇拜上帝是因为这可以为我们提供具体的利益时,上述这一点就更加清楚明白了。基督教徒的崇拜重点在祈祷,教义和唱教歌,祈祷的主要内容是对神要求的行为——是对上帝的请愿书,这很明显就是为我们自己,而不是为了上帝。对神的话语的学习和对神的告戒的遵守是另一种基督徒的崇拜活动。再问一次,谁从中获利?我们!唱歌很明显不仅仅是唱给神听的,而且也是唱给我们自己听的(歌罗西书3章16节,以弗所书5章19节)。这些歌的详细内容是在教授和告戒我们。在《哥林多前书》第14章中提到的基督教集会上,保罗强调说:“以行动去教诲人更胜于对神的祷告”(哥

林多前书14章1-5节)。

崇拜不只提供了与上帝进行必要的交流的机会和从祈祷、学习、唱歌得到具体的好处,它还维护着我们的洞察力。容易自满就会使自己骄傲和过分自信。对神至高无上的统治权的承认使我们想起了对神的依赖。这也使我们想起了我们的责任,我们做什么事情不能只为自己着想,我们不知道我们想要知道的每件事是否只是为了自给自足。对上帝的崇拜提醒了我们这些事实,也提醒了我们当我们需要的时候上帝随时准备帮助我们,然而,这只是部分答案的。

我们是工具

《圣经》中包含了太多人们完成上帝使命的事例,让我们承认我们所做只是为了帮助自己而与上帝的最终目的一点关系也没有。这引起了同样的问题。神真的如此无能以至于没有我们的帮助就达不到他的目标?当然不是这样的,但他又为什么把我们卷进去呢?

另一部分答案就是:我们仅仅是神完成工作的工具和手段,当保罗感谢耶稣“派我服侍他”时(提摩太前书1章12节),表达过这种想法。保罗根据“上帝的旨意和恩典”,把他的任命看作是“传道的、做使徒、做师傅”(提摩太后书1章9-11节)。

木匠用的锤子,锯和尺子,本身没有生命和力量。它们被没有技艺的人使用就会毁坏不少东西,但在木匠大师手中它们就变成能做出复杂的物件有价值的工具。当我们臣服于上帝的意愿,我们就有可能卷入建设的目的之中,成为完成上帝的创造性目的的一个工具。工具不是建造者,建造者是控制工具的双手、眼睛和大脑。

再来说“爱”

上帝不是因为我们可以供给他吃住而需要我们,也不是因为我们可以帮助完成他的工作而需要我们。在人与上帝之间已经存在一种由神建立的能影响上帝的关系。如果不是这样的话,我们的罪孽不会冒犯上帝,我们无望的境地也不会引起上帝的关心。然而,上帝被人类的罪孽激怒(希伯来书10章26-31节),他“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彼得后书3章9节)。

《圣经》的每一页几乎都有答案，上帝对我们可能有的任何需要都是建立在他对我们的爱的基础上的。“神就是爱”（约翰一书4章8节），神的本质就是爱，是无私的关心和为别人提供幸福。这个事实暗示“需要”并不和神的力量相矛盾。爱以其他事情为焦点，需要对象。我们认为爱是一种感情、是一种善良，但是真正的爱又不仅仅是一种感情，追求爱的对象的康乐的过程是谨慎的。这需要真实存在的对象。爱，即使是上帝的爱也需表达给他要给予的对象。

由于一些只有上帝自己知道的原因，他选择了我

们人类作为他的爱的施与对象（约翰福音3章16节；罗马书5章1-9节），可能是因为我们按照上帝的形象被造出来的（创世记1章26节），或者可能是因为我们具有成为“上帝之子”的潜能（罗马书8章14-17节），这些原因是不重要的，但神的爱是明显的。

这就是我们向神提供正义的好处。上帝的爱通过回报来实现。如果爱是寻找最合适的另一半的过程，那么只有找到了最合适的另一半，爱才完成。只有当我们在神的面前变得公正，而且在神的恩典下得到永生时，才能实现这一点。